

工银瑞信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
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 月 22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工银养老 2035
基金主代码	00629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10 月 31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08,854,572.86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运作遵循长期投资、价值投资理念，在生命周期内根据风险承受能力变动，结合市场长期投资价值，动态开展资产配置，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值，力争实现超越业绩基准的长期稳健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目标退休日期到期日前，主要采用目标日期策略进行资产配置，将目标退休日期设定为 203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配置策略具体分为生命周期内的资产配置、战术资产配置和纪律性再平衡。在底层资产层面，在“自上而下”的资产配置指导框架下，本基金将基于区分基金经理能力和运气的思路“自下而上”精选投资标的，具体的投资工具除证券投资基金

	外，本基金还可以适当参与股票及债券等的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X+中债新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1-X）。 目标日期 203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含当日），X 取值范围如下：2018 年-2020 年，X=45%；2021 年-2023 年，X=40%；2024 年-2026 年，X=35%；2027 年-2029 年，X=30%；2030 年-2032 年，X=26%；2033 年-2035 年，X=23%。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作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本基金还可投资港股通投资标的股票，还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养老 2035A	工银养老 2035Y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295	01725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62,354,647.74 份	146,499,925.12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0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工银养老 2035A	工银养老 2035Y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757,668.41	3,364,820.05
2. 本期利润	1,704,325.62	1,443,094.82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02	0.010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9,774,017.48	200,197,646.2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537	1.3665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是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所列数据截止到报告期最后一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4、本基金 T 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在 T+3 日内公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工银养老 2035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0%	0.83%	1.45%	0.62%	-0.75%	0.21%
过去六个月	6.41%	0.82%	7.73%	0.58%	-1.32%	0.24%
过去一年	4.48%	0.71%	9.83%	0.48%	-5.35%	0.23%
过去三年	-14.81%	0.66%	0.83%	0.44%	-15.64%	0.22%
过去五年	20.83%	0.73%	17.88%	0.49%	2.95%	0.24%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5.37%	0.67%	38.16%	0.50%	-2.79%	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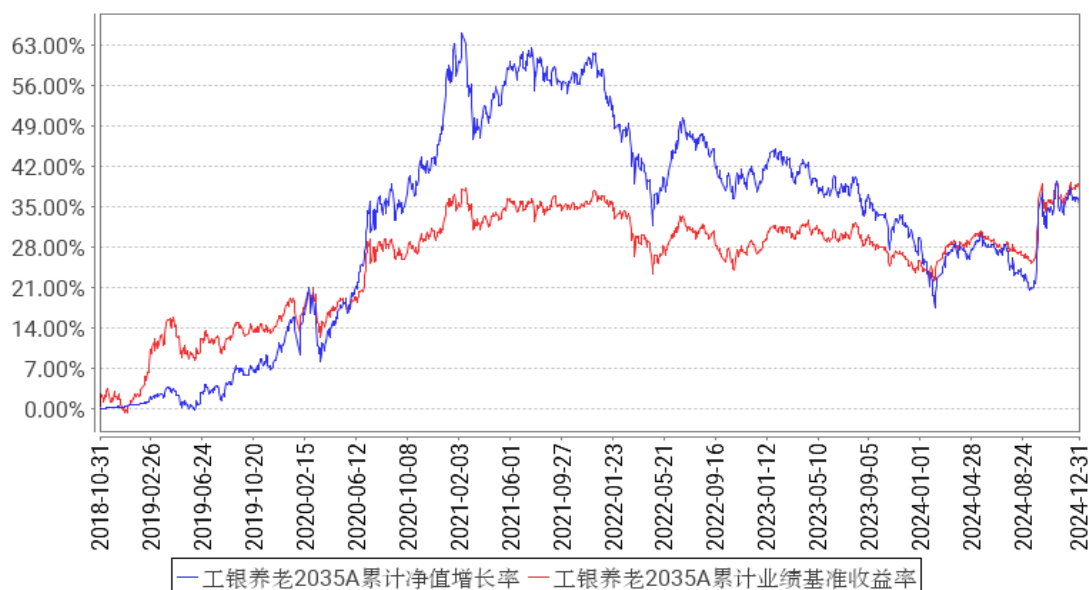
工银养老 2035Y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2%	0.83%	1.45%	0.62%	-0.63%	0.21%
过去六个月	6.65%	0.82%	7.73%	0.58%	-1.08%	0.24%
过去一年	4.96%	0.71%	9.83%	0.48%	-4.87%	0.23%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81%	0.61%	8.27%	0.41%	-11.08%	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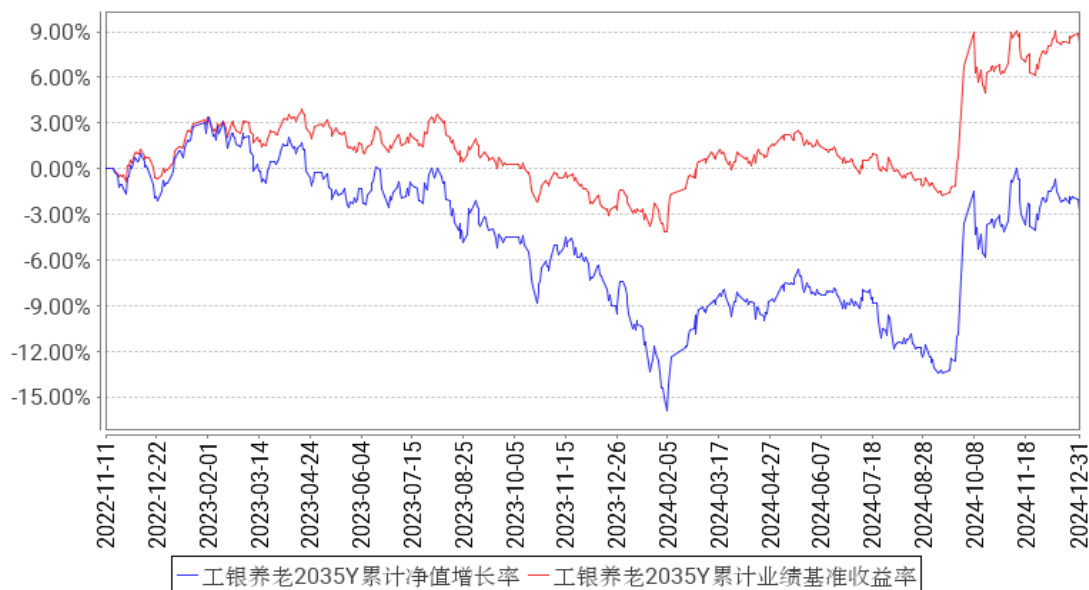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率变动的比较

工银养老2035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工银养老2035Y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生效。

2、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投资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

3、本基金自 2022 年 11 月 11 日增加 Y 类份额类别。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蒋华安	FOF 投资部总经理、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 年 10 月 31 日	-	16 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高级审计员，社保基金理事会资产配置处副处长；2017 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 FOF 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2018 年 10 月 31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19 年 9 月 17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0 年 1 月 21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0 年 9 月 30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1 年 11 月 9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价值稳健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1 年 11 月 24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睿智进取一年封闭运作股票型基金中基金（FOF-LOF）（自 2022 年 11 月 24 日起，变更为工银瑞信睿智进取股票型基金中基金（FOF-LOF））基金经理；2021 年 12 月 22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2 年 8 月 31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安裕积极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2023 年 6 月 28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安悦稳健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职日期；离职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离职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基金从业人员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无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监控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规定对买卖股票、债券时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差距较大，可能存在操纵股价、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监控。本报告期，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本公司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实现了公平交易；未出现清算不到位的情况，且本基金及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法律法规禁止的反向交易及交叉交易。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有 1 次。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全球经济在前期宽松政策持续发力下呈现温和复苏，增长略有回暖但依然偏弱。全球通胀总体可控，主要经济体央行延续降息或维持低利率的政策基调。国内方面，随着一揽子增量政策陆续出台，经济边际好转，但内生增长动能依旧乏力，持续性有待观察。结构上，消费小幅回暖，出口维持在较高水平，地产投资继续筑底，基建投资稳步上行，制造业投资在出口与内需支撑下保持高位。通胀水平保持低位，通缩压力尚未得到实质缓解。货币与财政政策协同发力，一方面货币政策时隔多年转向适度宽松，通过降准降息形成合力；另一方面财政政策更加积极，加大支出力度，以化债及支持“三保”为重点。在政策预期的推动下，市场风险偏好高位震荡。

在此背景下，四季度各类资产表现分化。权益方面，A 股整体区间震荡，结构性机会为主，

成长风格好于价值，小盘股优于大盘股。境内主动权益类基金小幅回落，但整体跑赢中证 800，内部分化较大。境外股市涨跌互现，受特朗普 2.0 影响，美股再创新高；日本股市大幅上涨；欧洲股市温和震荡；新兴市场普遍回调。固收方面，境内债券收益率大幅下行，利率债好于信用债，转债大幅上涨；因降息空间收窄，境外债券收益率大幅上行。商品方面，原油小幅反弹，黄金及工业品小幅回落。汇率方面，美元指数大幅上涨，人民币相对美元小幅贬值。

四季度，本基金权益仓位保持在中性水平，以内部结构调整为主。十月份，考虑到股票市场已从普涨转为强结构性行情，本基金增加了 TMT 及中小盘基金的占比，减少了周期类基金的占比。十一月份，鉴于 TMT 及中小盘基金处于高位、创新药政策面出现拐点且处于相对低位，本基金减少了 TMT 及中小盘基金的占比，增加了创新药基金的占比。十二月份，经济工作会议后政策迎来真空期且存在较强的贬值压力，本基金进一步减少了中小盘基金的占比，增加了海外 QD 基金的占比。四季度末，本基金穿透后权益仓位处于中性水平，结构上较为分散，偏向全市场型基金、TMT 基金、港股互联网基金、海外 QD 基金。债券基金方面，本基金在十二月份权益相对高位减少了含权债基及转债基金的占比。此外，为应对内外部日益加大的不确定性，本基金在十二月份增加了黄金 ETF 配置比例。

展望未来，宏观经济层面，全球经济不确定性加大，逆全球化趋势有望强化，以人工智能为代表的科技浪潮正深刻重塑全球格局并带来全方位变革。增长方面，全球经济面临分化，特朗普 2.0 政策如何落地将成为焦点，可能扩大美国与其他经济体增长差距。国内经济短期仍面临较大下行压力，需要更大力度的扩内需政策来对冲内外部风险；中期仍处于较长时间的结构调整阶段，更加积极有效的财政与货币政策才能实现通胀型去杠杆，坚定决心至关重要。通胀方面，全球通胀走势分化，预计美国面临通胀压力，与其他经济体通胀下行形成鲜明对比，国内通胀仍将处于较低水平，短期供过于求的状态难以扭转。流动性方面，美联储降息空间有限，全球流动性难如预期般宽松，国内政策在汇率与稳增长之间面临权衡，接受适度汇率贬值有助于缓解内部压力，降息降准仍有一定空间。风险偏好方面，外部环境的高不确定性、内部经济动能的弱现实、市场对政策的强预期，将形成不稳定的“三体”运动，风险偏好波动加剧。

资产配置层面，战略上继续注重多元化配置，对冲日益增加的内外外部不确定性；战术上积极把握权益市场结构性机会，利用区间震荡中的冲击进行加仓。权益方面，预计市场以结构性机会为主，可关注红利、政策受益和科技成长等板块。继续重视美股和港股机会，利用全球分散化提升整体抗风险能力。固收方面，国内债券收益率快速下行，短期性价比显著降低；但中长期胜率仍然较高，维持中性久期。此外，继续关注黄金和美债的战略配置价值。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70%，本基金 A 份额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45%；
本基金 Y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82%，本基金 Y 份额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4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没有触及 2014 年 8 月 8 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条件。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371,964,933.33	83.54
3	固定收益投资	20,961,442.19	4.71
	其中：债券	20,961,442.19	4.7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145,000.00	5.2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6,810,772.40	6.02
8	其他资产	2,350,033.72	0.53
9	合计	445,232,181.64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投资。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0,961,442.19	4.9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0,961,442.19	4.99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49	24 国债 15	208,000	20,961,442.19	4.9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股指期货进行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6,164.5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292,895.24
6	其他应收款	10,973.94
7	其他	—
8	合计	2,350,033.7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基金中基金

6.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 （份）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 净值比例（%）	是否属于 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 所管理的基金
1	100050	富国全球债券(QDII)人民币 A	契约型开放式	30,461,761.73	38,223,418.62	9.10	否
2	161119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LOF) A	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20,496,120.72	35,862,062.42	8.54	否
3	000893	工银创新动力股票	契约型开放式	26,042,051.35	30,208,779.57	7.19	是
4	159792	港股通互联网 ETF	交易型开放式	43,006,600.00	29,889,587.00	7.12	否
5	000403	工银纯债债券 B	契约型开放式	21,251,275.08	25,014,875.90	5.96	是
6	518880	黄金 ETF	交易型开放式	3,539,900.00	20,984,527.20	5.00	否
7	008488	华商恒益稳健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19,472,261.38	20,776,902.89	4.95	否
8	270023	广发全球精选股票(QDII)人民币 A	契约型开放式	3,976,795.92	15,624,831.17	3.72	否
9	511260	十年国债 ETF	交易型开放式	114,000.00	15,453,156.00	3.68	否
10	513100	纳指 ETF	交易型开放式	7,520,300.00	12,250,568.70	2.92	否

6.1.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6.1.2 报告期末基金持有的全部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6.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其中：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	2,500.00	-

（元）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101,574.98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元）	79,347.86	39,194.16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元）	689,891.27	136,364.80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元）	140,067.80	26,715.71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交易费用（元）	7,666.69	337.75

注：上述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是根据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和被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费率估算得出。该三项费用根据被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已经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已在本基金所持有基金的净值中体现，不构成本基金的费用。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管理费，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ETF 除外）的，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等销售费用。相关申购费、赎回费由基金管理人直接减免，相关销售服务费由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基金基金资产。

6.3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本基金持有的基金在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影响事件。

§ 7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工银养老 2035A	工银养老 2035Y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75,377,065.12	137,151,889.37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574,578.41	9,348,035.7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5,596,995.79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2,354,647.74	146,499,925.12

注：1、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2、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8.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工银瑞信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募集申请的注册文件；

2、《工银瑞信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3、《工银瑞信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4、《工银瑞信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2 日